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 函

地址：81170 高雄市楠梓區加昌路600號
聯絡人：謝宛蓉
聯絡電話：07-3611212 分機：415
傳真：07-3639153
電子郵件：e85096@bip.gov.tw

受文者：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臺北分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經園環安字第11500068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勞動部令、修正條文 (A13080000G_1150006800_doc1_Attach1.pdf、
A13080000G_1150006800_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勞動部115年3月25日勞動福3字第1150152749號令修正發布「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細則」部分條文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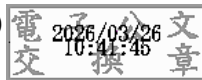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勞動部115年3月25日勞動福3字第1150152749D號書函辦理。

二、隨函檢送旨揭資料1份，另副本抄送各分局，請協處轉知所屬事業。

正本：楠梓園區區內事業電子公布欄、高雄軟體園區區內事業電子公布欄

副本：本局各分局(含附件)



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臺北分局



115/03/26

1150002061